

渝（綦）环准〔2024〕069号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分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唐哲，手机：15198***332）报送的中石化綦陆页1井（綦探1井、綦页深2井）钻探工程由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郭扶镇高庙村8组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该项目属于新建，新建3口天然气和页岩气勘探井，綦陆页1井勘探凉高山组的页岩气，斜深4375m，綦探1井勘探石牛栏组-宝塔组的天然气，斜深6400m，綦页深2井勘探五峰组-龙马溪组的页岩气，斜深6662m，主要包含钻前工程、钻井工程、压裂试气工程及配套工程。项目钻前工程施工20人，不包含员工食宿。钻井工程施工50人，压裂测试阶段50人，钻井和压裂测试工程包含员工食宿。项目总投资27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83万元。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辐射剂量控制限值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1、废水：清污分流，井场外雨水用截水沟导排至附近地表水体，井场内初期雨水收集至污水池沉淀后用于钻井泥浆配置或压裂液配置。钻井过程废水循环利用，废水暂存于污水池（1500m³），外运处理；压裂返排液暂存于排污池，全部外运利用或处理。生活污水收集后拉运至当地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废气:优先使用网电，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柴油机及燃料，测试放喷废气引至放喷池点火燃烧。

3.噪声：优先使用网电，设置发电机房，备用柴油机安装消声器和

减振基础。做好周围居民告知、协调和沟通工作。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4.固废：设置岩屑暂存点（面积约100m²）、危险废物贮存点（面积约10m²），采取重点防渗，并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油基岩屑和油泥砂交由资质单位处置。水基岩屑、压裂返排液预处理沉淀底泥外运可接纳且环保手续齐全的建材厂（砖厂、水泥厂）综合利用；含油固废站内设置油桶封装，在危废贮存点临时存放，优先进行配制油基泥浆综合利用，无法综合利用的交由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

5.环境风险：设置500m³的应急池，落实井控措施，加强井漏防范措施，配备应急点火系统并设立管理系统，进入气层前和测试放喷时对居民临时疏散，制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进行培训和演练。

（二）营运期

该项目无营运期，因此无相应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7.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中，应把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同步监理；建成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

（盖章）

2024年12月11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郭扶镇人民政府。